



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新聞稿

發布日期：103 年 3 月 6 日

「第 21 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」開始受理申請

得獎企業可獲 30 萬元獎助金

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為鼓勵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發展，自民國 82 年起辦理「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」，針對持續以有組織、有系統之方法，自行從事創新研究而有具體成效之中小企業予以獎勵，以期技術深耕，促進產業升級與發展。第 21 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自即日起至 5 月 20 日受理申請。本(103)年度預計遴選 30 家中小企業之創新產品，凡符合申請須知相關規定並經評審通過之得獎企業將獲頒新台幣 30 萬元獎助金，並安排該創新產品展出，提供商機交流與媒合機會，歡迎符合資格之中小企業踴躍申請。

凡符合行政院核定「中小企業認定標準」且營運中之中小企業，已於民國 102 年完成自行研發之創新性產品、技術、製程、流程、服務(包含技術服務、知識服務、商業服務)等，並已商業化運用或量產者皆可提出申請，惟申請企業於民國 102 年之研發費用占營業額比例不得低於 2%，評審方式分為資格審、初審(含實地查訪)與決審三階段，得獎名單預定於 103 年 11 月公布。

本獎項自辦理以來，已累計有 713 件中小企業之創新產品獲此榮譽，得獎標的涵蓋各領域產業，包括電子資訊、紡織、民生用品、機械結構、食品、化學材料、醫療保健用品以及流程、服務等。對於獲選之優秀創新產品或服務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除藉由廣告、媒體報導及刊物製作等宣傳外，並可提供參與產品展示及商機媒合之機會，協助企業推廣得獎產品，促進國內外貿易商機與交流。為使國內中小企業瞭解本獎項之內涵與申請、評審相關規範，將在北中南分別舉辦宣導說明會。說明會內容包括今(103)年之評審作業程序說明與申請書撰寫方式，並邀請曾獲獎之企業代表分享本獎項之申請經驗，歡迎各界踴躍報名參與！

有關本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申請須知及申請書，請至本獎項專屬網站(<http://tsia.moeasmea.gov.tw>)下載，或逕洽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經濟部中區/南區聯合服務中心及各縣市中小企業服務中心索取。

本案新聞聯絡人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洪素芬

辦公室電話：02-2366-0812 轉 122

電子郵件信箱：ida_hung@nasme.org.tw